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電影創作學系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指定項目甄試(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)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
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
			科目	篩選 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 成績 比例	在學 業 成績	證照或 得獎加 分	順序	科目 / 項目	
校系科組學 程代碼	720001		國文	--	x1.00倍	合占 總 成績 比 例4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10%	不予 採計	不予 加分	1	面試
招生群 (類)別	07 設計群		英文	--	x1.00倍		面試	75	100	50%			2	統測科目專業二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數學	--	x1.00倍		--	--	--	--			3	統測科目專業一
一般考生	1	3	專業一	3	x1.50倍		--	--	--	--			4	統測科目國文
原住民考生	0	0	專業二	--	x1.50倍		--	--	--	--			5	統測科目英文
離島考生	0	--	總級分	--	--		--	--	--	--			6	--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750元		必繳資料	自傳										
第二階段報名 【備審資料上傳(寄送) 截止日期】	106.6.9(五) 17:00止		必繳資料	專題製作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106.6.13(二) 10:00前		必繳資料	學習〔作品〕成果										
甄試日期	106.6.16(五)		選繳資料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 期	106.6.30(五) 10:00前		--	--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06.7.3(一) 12:00止		--	--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 日期	106.7.4(二) 10:00起		特別條件	凡視力、辨色力、聽力、語言、行動有障礙者，報考電影創作學系時，宜 慎重考慮，以免影響將來學習。			參考條件		相關專業科班學生。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	106.7.5(三) 17:00止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06.7.17(一) 12:00止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 繳寄(上傳)說明	1.自傳：500字左右，請於本學系網頁下載自述表格填寫 (http://filmmaking.tnua.edu.tw/)，主要說明考生自認應被本學系錄取之理由與考生未來之人生規畫。 2.專題製作及學習〔作品〕成果請分別繳交，其中作品成果以動態影像DVD、音樂CD或靜態藝文創作(限A4大小)類作品。 3.其他有利審查文件：其他有助審查委員瞭解考生性向、能力之資料。 ※以上資料請一律以電子檔光碟繳交(一式三份)，聲音作品以MP3格式，影像作品以MP4格式，其他書面作品請以PDF格式繳交。檔名須配合內容編寫，並請於光碟正面以油性筆書寫姓名及條列內容項，繳交之光碟建議用多台電腦測試以免失誤。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	指定項目包含： (一)備審資料審查：1.自傳(占本項30%) 2.專題製作(占本項40%) 3.學習〔作品〕成果(占本項30%)，紙本部分限A4大小並製作成PDF格式。 (二)面試：1.速寫 2.肢體律動 3.口語表達(上述各項為專長表現參考) 4.面談。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
備註	面試採個別方式。考生須自備鉛筆等速寫材料、用具。考生請著寬鬆體育服裝。													
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電影創作學系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指定項目甄試(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)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			
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				
		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分	滿分	占總 成績 比例	在校 學績	證照或 得獎加 分	順序	科目 / 項目		
校系科組學 程代碼	720002		成績處理 方式	國文	--	x1.00倍	合占 總成 績比 例4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10%	不予 採計	不予 加分	1	面試
招生群 (類)別	20 藝術群影視類			英文	--	x1.00倍		面試	75	100	50%			2	統測科目專業一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	數學	--	x1.00倍		--	--	--	--			3	統測科目專業二
一般考生	1	3		專業一	3	x1.50倍		--	--	--	--			4	統測科目國文
原住民考生	0	0		專業二	--	x1.50倍		--	--	--	--			5	統測科目英文
離島考生	0	--		總級分	--	--		--	--	--	--			6	--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750元			備審資料	必繳資料	自傳		特別條件	凡視力、辨色力、聽力、語言、行動有障礙者，報考電影創作學系時，宜慎重考慮，以免影響將來學習。	參考條件	相關專業科班學生。				
第二階段報名 【備審資料上傳(寄送) 截止日期】	106.6.9(五) 17:00 止		必繳資料		專題製作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106.6.13(二) 10:00 前		必繳資料		學習〔作品〕成果										
甄試日期	106.6.16(五)		選繳資料	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 期	106.6.30(五) 10:00 前		--		--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06.7.3(一) 12:00 止		--		--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 日期	106.7.4(二) 10:00 起		特別條件	凡視力、辨色力、聽力、語言、行動有障礙者，報考電影創作學系時，宜慎重考慮，以免影響將來學習。	參考條件	相關專業科班學生。	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	106.7.5(三) 17:00 止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06.7.17(一) 12:00 止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 繳寄(上傳)說明	<p>1. 自傳：500字左右，請於本學系網頁下載自述表格填寫 (http://filmmaking.tnua.edu.tw/)，主要說明考生自認應被本學系錄取之理由與考生未來之人生規畫。</p> <p>2. 專題製作及學習〔作品〕成果請分別繳交，其中作品成果以動態影像DVD、音樂CD或靜態藝文創作(限A4大小)類作品。</p> <p>3.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：其他有助審查委員瞭解考生性向、能力之資料。</p> <p>※以上資料請一律以電子檔光碟繳交(一式三份)，聲音作品以MP3格式，影像作品以MP4格式，其他書面作品請以PDF格式繳交。檔名須配合內容編寫，並請於光碟正面以油性筆書寫姓名及條列內容項，繳交之光碟建議用多台電腦測試以免失誤。</p>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	<p>指定項目包含：</p> <p>(一) 備審資料審查：1. 自傳(占本項30%) 2. 專題製作(占本項40%) 3. 學習〔作品〕成果(占本項30%)，紙本部分限A4大小並製作成PDF格式。</p> <p>(二) 面試：1. 速寫 2. 肢體律動 3. 口語表達(上述各項為專長表現參考) 4. 面談。</p>		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														
備註	面試採個別方式。考生須自備鉛筆等速寫材料、用具。考生請著寬鬆體育服裝。														